

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，经全体董事同意，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无锡总部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（其中：执行董事葛小波先生、董事杨振兴先生、独立董事郭春明先生、独立董事高伟先生、独立董事徐慧敏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）。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，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证券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《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《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本议案获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。

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发布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（二）《关于 2026 年公益项目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本议案获通过。

为融入无锡东西部协作、助力区域协调发展战略，深耕“一司一县”结对帮扶与乡村振兴公益行动，共促区域营商环境优化，同意公司 2026 年公益项目方

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